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05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 绩效评价完整性.....	4
2. 评价目的.....	6
3. 评价对象.....	6
4. 绩效评价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8
1. 评价原则.....	8
2. 评价指标体系.....	8
3. 评价方法.....	17
4. 评价标准.....	17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9
(一) 评价结论.....	19
(二) 主要绩效.....	2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1

1.项目立项.....	21
2.绩效目标.....	22
3.资金投入.....	2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4
1.资金管理.....	24
2.组织实施.....	25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5
1.产出数量.....	25
2.产出质量.....	25
3.产出时效.....	26
4.产出成本.....	2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6
1.项目效益.....	26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8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六、有关建议.....	2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9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中共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文件，乌人大党发【2022】44号，关于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会议费预算的请示，该项目主要为了确保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的正常举行。延续项目，固定类属性，延续历年经费标准，主要用于市十七届二次人代会及常委会会议费用，开支范围为人代会参会人员的住宿费、伙食费、会场租赁费、印刷费用、证件制作费、办公用品支出、医疗费、会务服务公司及常委会会议费用等支出。

项目 2023 年的主要实施内容：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 253.8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住宿、伙食费、会场租赁费等支出，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召开的常委会会议伙食费及常委会其他支出。1. 人代会会议费 232.5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住宿、伙食费、会场租赁费等支出，具体明细如下：（1）住宿费 79.30 万元，人代会参会人员预计用房天数 5 天，其中：套间 25 间、标准 0.08 万元、计 10 万元，单标间 330 间、标准 0.042 万元、计 69.30 万元；（2）伙食费 52.62 万元，人代会参会人员预计 702 人、就餐天数 5 天、每人每天标准 0.015 万元、计 47.93 万元；（3）会议场租费 53 万元，其中：会议使用 15 个会议厅整个会期包干使用 50 万元，乌鲁木齐希尔顿酒店

小会议室 5 个整个会期包干使用 3 万元；（4）办公费用 19.25 万元，其中：会议人员文件袋购买费用（含笔记本及笔）3.50 万元，各类报告材料印刷费用（外包）12 万元，证件制作费用 3.75 万元。（5）各类补助 3 万元，其中：农牧民代表误工及交通补助 0.12 万元，借调无工作收入人员补助 2.88 万元。（6）其它费用 25.36 万元，其中：防疫物资及药品购置 2.56 万元，会议服务公司费用 19 万元，会议用矿泉水 0.30 万元，会议设备搬运费用 0.50 万元，新闻转播间搭建费用 3 万元。

2. 常委会会议费 21.30 万元，主要用于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召开的常委会会议伙食费及常委会其他支出，具体明细如下：（1）住宿费 1.60 万元，全年召开常委会 8 次、每次预计支出住宿费 0.20 万元（参会委员中午休息房间）、计 1.60 万元；（2）伙食费 9.60 万元，全年召开常委会 8 次、每次预计支出伙食费 1.20 万元、计 9.60 万元；（3）办公费用 8.30 万元，其中：党委中心组学习资料每年 1 万元，常委会领导订报刊 2.30 万元，其他购买学习资料费用 2 万元，常委会领导日常办公用品支出 3 万元；（4）其他支出 1.80 万元，机关 6 个会议室物品更换费用 1.80 万元。

2023 年按照财政要求，设定了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全面保障了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各次常委会会议的正常举行，切实把常委会机关的会议服务、保障服务工作落到实处。

2023 年实际完成情况为：保障了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的正常举行。2023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230.84 万元，其中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支出 221.36 万元；常委会会议费用 9.48 万元。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乌财行【2023】3号文件关于2023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批准，项目系2023年市本级财政资金，共安排预算253.83万元。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总预算安排253.83万元，资金投入包括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支出232.53万元，常委会会议费用21.3万元。2023年该项目实际支出230.84万元，其中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支出221.36万元，执行率为95.20%；常委会会议费用9.48万元，执行率为44.51%。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全面保障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各次常委会会议的正常举行，切实把常委会机关的会议服务工作落到实处，把服务工作做实、做细，优化保障体系，切实把保障服务工作做扎实。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 2023 年 1 月完成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常委会会议每两个月开展一次，保障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各次常委会会议的正常举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该项目由 7 个指标组成：

- 1、产出数量指标“会议召开的次数”
- 2、产出质量指标“完成会议既定议程”
- 3、产出质量指标“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
- 4、产出时效指标“会议既定议程完成率”
- 5、经济成本指标“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
- 6、社会效益指标“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
- 7、满意度指标“代表满意度”

绩效目标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的分解和细化，用于衡量目标的预期实现情况。指标的设置以定量指标为主，根据人代会和常委会会议的

具体内容，项目资金的保障情况，梳理了主要职责和重点任务，确定了项目绩效目标。各个指标含义明确，计算指标所需的数据资料便于收集、计算方法简便、易于衡量。能够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整地体现。

其次，该项目是根据《宪法》、《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制定的，在执行过程中，由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和办公室党组牵头，经市委同意，确定每年的会议次数及具体议程。按照市财政局的工作安排，5 月底和 8 月底对项目进行两次监控，分析项目指标的具体完成情况。偏差大于 20% 的指标做好详细说明，并提出下一步改进的措施和方法，推进项目的执行，确保项目在年底能够顺利完成。

最后，评价数据是根据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 2023 年的实际工作内容和相应的佐证材料取得。产出数量指标“会议召开的次数”根据 2023 年人代会和各次常委会会议次数填报。产出质量指标“完成会议既定议程”根据 2023 年 1 月十七届二次人代会汇编中的项数填报。产出质量指标“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由 2023 年 1 月 6 日 18:00 各代表团的请假情况表进行统计计算得来。经济成本指标“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通过十七届二次人代会实际产生，查询财务最终付款数据得来。社会效益指标“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根据 2024 年 1 月人代会通过的 2023 年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总结得来的。满意度指标“代表满意度”由十七届二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建议、议案的具体落实情况的责任单位进行答复回函处理，再对代表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评价数据的来源真实，准确无误。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

（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4.绩效评价范围

1. 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 项目范围：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全面保障了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2023年各次常委会会议的正常举行，办公室切实把常委会机关的会议服务工作落到了实处，把服务工作做实、做细，优化了保障体系。

项目预算年初批复 253.83 万元，资金到位 230.84 万元，年度预算资金使用 230.84 万元。办公室党组按年度计划和实际支出，经领导审批后，结算报销，落实项目经费的支出。同时也高度重视绩效工作的开展，开会讨论了绩效自评的工作方案，部署了各项任务和分工，各部门齐心协力，共同完成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的圆满顺利召开，全体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宪法与法律赋予的职责，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在全体代表和与会人员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取得了圆满成功。会议取得的各项成果，充分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充分反映了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和期望。发挥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载体作用，保证人民民主权利，拓展民主参与渠道，推动了人民当家作主更加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人大工作各环节各方面。

该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过程中，一是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了组织领导，合理配置人员力量，把全面实施绩效评价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财政改革、推进绩效管理的重要抓手，使绩效评价结果真正成为健全制度机制、优化支出结构、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二是注重成效，强化运用，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要作为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三是建立了绩效管理工作信息报送机制，及时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的申报、监控和评价工作，努力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相对不足，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项目资金支出序时进度符合率不高，对资金的控制力度不足。究其原因主要是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时不精准，或高或低，同时项目实施的监管力度

不够。

综合性评价：对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 99.55 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p> <p>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p> <p>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组织实 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 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 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 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 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 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 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 量	会议召开的次数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 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 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完成会议既定议程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		
	产出时效	会议既定议程完成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成本	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p>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p> <p>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p> <p>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

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1月12日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修订）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乌人大办发〔2023〕6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

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 99.55 分，绩效评级为“优”。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4.55	90.94%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会议召开的次数	10	10	100%
	产出质量	完成会议既定议程	5	5	100%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	5	5	100%
	产出时效	会议既定议程完成率	10	10	100%
	产出成本	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	10	10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	15	1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	5	5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会议召开的8次，完成会议既定议程8项，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89.31%，会议既定议程完成率100%，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完全达到预期，代表满意度100%，

人大常委会注重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载体作用，保证人民民主权利，拓展民主参与渠道，完善工作机制平台，推动人民当家作主更加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人大工作各环节各方面等等。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宪法、《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工作要点》等政策要求。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设立，行使制定地方性法规、监督“一府一委两院”工作、组织代表开展工作、决定全市重大事项和人事任免等职权。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项目与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 4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根据会议的内容、参会人员范围、会期、举办地点等具体内容提交会议费预算请示，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党组召开党组会议决定是否通过。会议费预算请示党组会通过提交到市委审批，审批后到财政局备案申请资金计划。项目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

- (1) 指标产出数量指标“会议召开的次数”
- (2) 产出质量指标“完成会议既定议程”
- (3) 产出质量指标“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
- (4) 产出时效指标“会议既定议程完成率”
- (5) 经济成本指标“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
- (6) 社会效益指标“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
- (7) 满意度指标“代表满意度”

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指标数据是根据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的实际工作内容和相应的佐证材料取得。产出数量指标“会议召开的次数”根据2023年人代会和各次常委会会议次数填报。产出质量指标“完成会议既定议程”根据2023年1月十七届二次人代会汇编中的项数填报。产出质量指标“乌鲁木

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由2023年1月6日18:00各代表团的请假情况表进行统计计算得来。经济成本指标“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通过十七届二次人代会实际产生，查询财务最终付款数据得来。社会效益指标“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根据2024年1月人代会通过的2023年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总结得来的。满意度指标“代表满意度”由十七届二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建议、议案的具体落实情况的责任单位进行答复回函处理，再对代表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指标数据来源真实，准确无误，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认真谋划，确保预算编制的严谨、全面、合理。一是做好预算编制前期准备，拟订预算编制方案。二是预算编制精细化，根据本项目的业务活动情况、项目进展等进行统筹规划，量力而行；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划分支出范围，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结合历年人代会及常委会的支出结构，乌鲁木齐市会议费的具体要求计算得来。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中，人代会232.53万元，常委会会议费21.3万元。资金分配是根据会议的规模、会期、参会人员范围等具体情况划分，同时结合历年会议的财务结账数据和财政资金的保障情况进行综合考量的。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55 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预算年初安排财政拨付资金 253.83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到位 230.84 万元，年度预算资金使用 230.84 万元。故资金到位率 90.94%，指标得分 4.55 分。

预算执行率：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及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支出 230.84 万元，按资金到位时间、费用发生金额分别支付给相应的商家，人代会费用集中在 3-4 月支付，常委会会议费支付贯穿全年。故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为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乌鲁木齐市人大常委会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办公室党组对财务、审计工作实行统一领导，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的财经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年度预算、重大资金划转和大项结算（支付）事项须经党组集体研究决定。由具体经办人填写经费支出计划审批单，经财务室主管会计核准支出细目和金额，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和秘书长签字确认。财务室根据计划单走政府采购流程，取得发票验证无误再进行支付。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 3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13 分，得分 12.55 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已制定了《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财务管理规定》，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财务账表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 4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会议召开的次数”的目标值是 5 个，2023 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 8 个，原因是年度工作任务调整所致。

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 10 分。

2.产出质量

完成会议既定议程：目标值是 6 项，2023 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 8

项，原因是年度工作任务调整所致。

乌鲁木齐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出席率：目标值是 $\geq 66.67\%$ ，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 $=89.31\%$ ，超额完成。

故质量达标率得分为10分。

3.产出时效

会议既定议程完成率：目标值是100%，实际完成100%。

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10分。

4.产出成本

一类会议参会人员标准：年度指标值 ≤ 450 元/每人每天，实际完成306.26元/每人每天，无超支情况，得分为10。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职能，提高人民参政议政的参与率，提升人民的参与感”，指标值：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发挥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载体作用，保证人民民主权利，拓展民主参与渠道，推动了

人民当家作主更加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人大工作各环节各方面。充分听取人民群众意见建议，做到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向代表通报人大常委会及“一府两院”工作情况，推动各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或选区述职，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全体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宪法与法律赋予的职责，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在全体代表和与会人员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大会各项议程，取得了圆满成功。会议取得的各项成果，充分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充分反映了各组人民的共同意愿和期望。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评价指标“代表满意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10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 116 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 116 份。其中，统计“代表满意度”的平均值为 10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 100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编制合理、执行有序，项目资金都能够按照项目上报内容进行保障，在资金的使用上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实行“财务统管、财务主管分管领导统一审批”的管理模式，经费的投向投量得到进一步优化，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机关各项财务管理规定进行管理，经费使用和管理正规有序，确保了该项目的年度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

2. 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过程中，一是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了组织领导，合理配置人员力量，把全面实施绩效评价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财政改革、推进绩效管理的重要抓手，使绩效评价结果真正成为健全制度机制、优化支出结构、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二是注重成效，强化运用，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要作为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三是建立了绩效管理工作信息报送机制，及时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的申报、监控和评价工作，努力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有调整数；其次，预算编制的不合理性还表现在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2. 有关预算执行有效性的问题。项目资金支出序时进度符合率不

高，对资金支出的控制力度不足。

产生以上问题的原因是没有突出问题导向，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遇到的目标设定较高或者较低；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力度不够；管理制度不健全，遇到的问题无法解决。

六、有关建议

绩效目标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指导着项目的发展方向：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监督、引导的作用。我单位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目标管理机制，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 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 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 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